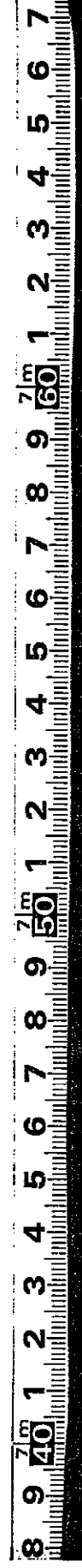


小松市立商業學校			
圖書館			
總 二 五 八 五 號	冊 一 〇 七	號 四 八	部 三 門 九



日本國志第七

卷之二十一

出使日本參贊官黃遵憲編纂

兵志一

兵制

外史氏曰開創多尙武而守成則尙文亂世多尙武而治平則尙文列國多尙武而一統則尙文自昔然矣然而弛備者必弱忘戰者必危自古右文之朝莫如周成周之初三監胥靖四夷賓服而周公之戒成王曰其克詰爾戎兵以陟禹之迹以行於天下言備之不可以已也況於今日之列國弱肉強食耽耽虎視者乎歐洲各國數十年來競強角力迭爭雄霸雖使車四出槩敦雍容而今日玉帛明日兵戎包藏禍心均不可測各國深識之士慮長治久安之局不可終恃皆謂非練兵無以弭兵非

備戰無以止戰於是築堅壘造巨艦鑄大礮日討國人朝夕訓練務使外人莫敢侮東戎巴邱則西城白帝務使犬牙交錯之國度權量力相視而莫敢發中國之論兵謂如疾之用醫藥藥不可以常服所謂不得已而用兵也泰西之論兵謂如人之有手足無手足不可以爲人所謂兵不可一日不備也余嘗曠觀歐洲近日之事益嘆古先哲王以窮兵黷武爲戒其用意至爲深遠澳德意法稽其兵籍俱過百萬假使驅此數百萬之兵俾就業於農工商豈不更善夫竭百農工商之力僅足以養一兵必使億萬之農工商竭蹶於畎畝之中競爭於錐刀之末徒以之坐耗於兵筋力疲於鋒鏑金銀銷於礮火而爾猜我忌迭增其數尙無已時自非好武佳兵其弊烏至於此然而事變之極已至此極雖使神聖復生必不能閉關而治無閉關之日卽終

不能有投戈講藝解甲歸田之日雖百世可知也嗟夫今日之事苟欲禁暴戢兵保大定功安民和眾豐財非講武不可矣非講武不可矣日本維新以來頗汲汲於武事而其兵制多取法於德陸軍則取法於佛海軍則取法於英故詳著之觀此亦可知歐洲用兵之大凡作兵志爲目三曰兵制曰陸軍曰海軍日本古兵制兵與農合迨孝德朝依倣唐制始設兵部省特置兵團四分每國之丁而取其一衛京戍邊在京曰衛士在防曰防人一年而更邊疆有事則下尺一之符調發沿道事止則散歸卒伍無列屯而坐食者及王政弛廢藤原氏世相於內源平氏世將於外兵之隸將家者號曰武士源平二氏各私其武士曰家人互相吞噬源氏旣得志命其家人爲諸國守護地頭使各自守守其土而食其毛農食六分兵食四分兵農之勢隱然旣分然其兵

則尚皆土著也降至足利氏仍源氏北條氏守護地頭之舊而漸成封建之制時家國多故軍役煩興諸國武士稍離其故土東西轉徙以就其將帥而舉國之兵漸不土著及其衰也雄豪割據務競進取往往招集亡命之徒以爲爪牙取其奉養於農農不足給又使其徒略取外境以自封隱然成侯國之勢及織田氏豐臣氏興幕下將校之封朝暮紛更曾無定所是以常聚其兵於城府以便分遣於是兵之不土著者一定而兵與農全分矣當時所謂士者自非職事官皆分番直宿略如古之衛士士之下有徒有卒士有屬從焉迴之目卒有足輕與力同心之目區分部伍置長領之此類概謂之兵士與徒皆襲世祿卒之簡點罷免一任其頭長便宜爲之及德川氏定國亦因織豐二氏之轍分割六十餘州封羣雄及子弟功臣自百萬石至一萬

石統稱曰藩藩各有土舉國兵士之隸於德川氏麾下自不滿萬石至百石數十石或食采邑或仰廩給總其眾號曰八萬此八萬之眾各皆世其祿俸畜其妻孥臣僕仰食於平民自年十五就役至六十免役以三十四年間爲服役之限而此二百餘年中太平無事兵備懈弛所稱武士者耳不聞鼓鼙目不見旌旗惟饜膏粱服羅綺以奢侈相競卽所謂騎射擊刺亦惟習華法兒戲兵旣無用而欺陵良懦大爲民害積弱之極不可復挽及其季世西舶東航皆束手不復能戰雖各藩知銃礮之用頗有簡練之師而其勢不能統一及太政歸於朝乃盡收列藩兵權廢武士世祿至明治五年十一月詔曰朕賴天地祖宗之靈行吾邦二千餘年未有之變革封建之制復爲郡縣海陸兵制亦不可不因時而制宜往者太阿倒持兵權歸於將門迨乎季

世將驕卒惰國亦隨弱朕心痛之今源本吾邦兵農合一之制斟酌海外各國之式設全國募兵法以保護國家無疆之基汝百官眾庶其體朕意於是太政官復諭於眾曰我朝上古之制舉國無非兵者有事則天子爲之元帥率而征不庭寇平則解甲歸田復爲農工商固非如後世之佩雙刀糜厚祿甚至睚眦殺人官不敢問其罪者也昔神武天皇以珍彥爲葛城國造設軍團定衛士防人之制至神龜天平間六府二鎮之制始備保元平治以後朝綱解紐兵權歸武門始隱然有封建之勢而兵農亦分矣浸淫日久弁髦王章奴隸民人弊不忍言今列藩奉還圖版王政維新舊日武門坐食之士削其祿脫其劍俾四民與之等夷此固國家所以平均上下無有差等之意也夫如是則食毛踐土莫非王民可不思所以報國乎天地之間一事一

物莫不有稅以供國用爲吾國人則應竭致其身以報吾國西人謂之血稅謂灑其生血以報家國也且夫家國有難民人共之衛國卽所以自衛矣有國卽有兵有兵卽不得不以吾民充其役乃天地古今之通義也泰西諸國數百年來所研究實踐編定兵制法極精密然而我國政體地勢稍有不同今不能悉採用輒取其所長補古昔軍制立海陸二軍取全國四民男至二十歲者皆編入兵籍以備緩急爾鄉長里正依此意告諭民庶務使知保護國家之大本遂頒行徵兵令數十條大概分三種一爲常備兵一爲後備兵一爲國民兵行之四年至明治八年復有所更正行之又復四年至明治十二年十月太政官又廢舊令定爲今制凡分八章統七十一條

凡徵兵以全國丁壯充之四分陸軍爲常備豫備後備國民軍

各從其身材分屬之步騎礮工等部海軍則別設令徵集之常
備軍選男子年二十歲者徵集於各軍管下國郡抽籤選定乃
編隊伍俾服役三年分置於所管鎮臺其有未及三年精熟技
藝者特恩許其畢役其身材強壯品行方正能曉暢技藝者在
管六箇月擢爲近衛兵已服役三年既畢編入豫備軍有願充
士官者照檢查例合格送之入士官學校及教導團能熟技藝
及有異才者亦可優擢下士官輜重輪卒及看病卒並工人等
雖募其願充者若或員缺則身不合格或合格亦可依其所爲
業便宜徵集之使服其役以輜重輪卒徵集者六箇月間服常
備軍役既畢編入後備軍看病卒並
工人等服役
與諸兵同常備軍在屯營中日給額俸凡被服飲食皆由官
支給豫備軍以常備軍畢三年役者編制之亦定三年期惟平
時在家遇有事變乃編列常備軍使從軍每年一回召集於屯

營使演習技藝後備軍以豫備軍滿三年者編制之更定四年
期遇有事變徵集在豫備軍之次每年一回召集於便宜地方
使之演習豫備後備軍當演習時例於十日前
由鎮臺宣告隨里程遠近給於路費凡兵役雖期限
既滿若遇戰爭卽不得解役國民軍查全國十七歲以上四十
歲以下男子盡編入兵籍當全國大舉時臨時編列隊伍以充
守衛案舊制男子二十而徵爲常備軍廿四而編爲第一後備
軍廿六而編爲第二後備軍廿八而編爲國民軍在營三年
應役者四年四十而免新制則男子二十而爲常備軍廿四而
編豫備軍廿七而編後備軍三十而爲國民軍在營三年應役
者七年舊制第二後備無須演習新制後備與豫備同比舊加
三年應役增五年演習蓋兵之爲道非習不精苟弓硬手生倉
卒呼集反恐誤事而每歲一回召集亦不至大妨民時故雖民
情所不喜亦強增之所以重軍政也自五年發令以來物情歟
或謂驅一國執耒耜操牙籌之子弟使之三載入營既恐染
武夫習氣又恐荒學業而廢家政所以多方隱匿百計逃避常
有徵不及額之憂此次新制特設未及三年精熟技藝特恩許
其畢業之條使有志者發奮勉勵得以早日歸休所以順民情
也

凡男子有終身免兵役者一曰廢疾不具不堪兵役二曰經徵役一年以上之罪犯經禁獄一年以上之國事犯詳刑法志案

兵於農未有甄擇流品之文其後越用罪囚秦發謫戍漢有大征伐往往赦死罪從軍至周世宗乃盡募盜賊殺人亡命者卒以之拓疆土霸諸侯蓋強梁惡少曉健奔命倚以殺賊偶亦收效司馬法所謂使貪使愚者此也然此輩本皆無賴習慣為非故駕馭稍疏動輒挾眾虜掠因事鼓噪甚至戕害將帥劫易人主無所不為兵以弭亂反以生亂使天下之人視如蛇蝎動色以養兵為戒豈非以不肖之徒羣聚其中歟且自五代籍為兵者皆文面涅手夫黥刑所以治有罪者也今集盜為兵又待兵如盜葉適所謂黥卒老兵賤而可羞當世以為罵詈之詞輕之也如此冀其有用得乎泰西徵兵之法幾於人盡為兵獨至罪犯不得錄用其所以重有國民軍外免兵役者一曰戶主凡注籍為一戶之主總不徵集惟於應徵年紀以前分為兩戶或女戶主以贅婿分家或既絕戶以繼嗣再興或不及五十歲遽讓產於其養子繼嗣為二曰獨子嗣子獨孫承祖三曰五十歲以上戶主者不在此限

者其嗣子或承祖之孫但應徵年紀以後以嗣子或承祖之孫分家者或五十歲以下之養子非有不得已事故者或已絕戶以立嗣再興或女戶主以贅婿分家或於眾子孫中以此應徵年紀以前更定為嗣子或承祖之孫者均

不在限四曰年五十歲無嗣子者其養子謂贅婿或繼嗣五曰未及五十歲而廢疾不具不能事生產者其嗣子或承祖之孫及養子繼嗣六曰判任以上之官吏其准官吏及試用員與傭人雖於太政官請裁汰兵役及教導職以上之僧官并戶長七曰府縣會議長副議長及議員八曰公立學校之教員及文部省所轄與省府使所屬之官立學校教員有平時免兵役者此類編為第二豫備徵兵年在三十歲以下者當戰爭有事召集後備軍以充兵時亦使編入隊伍或以供輜重役一曰年五十歲以下之嗣子或承祖之孫但應徵年紀以後以嗣子或承祖之孫分家者或戶以立嗣再興或女戶主以贅婿分家或於眾子孫中以此應徵年紀以前更定為嗣子或承祖之孫者均不在此限二曰陸海軍生徒及海軍兵器局造船所所傭工藝人三曰在海陸軍役中死亡罹病及負傷其兄或弟一人四曰通醫術既得開

業文憑者五曰公立師範學校之卒業生徒係各使府縣所設立者下同六

曰公立中學校及公立專門學校之卒業生徒七曰文部所轄

及省使所屬官立學校之卒業生徒八曰留學外國過二年有

卒業文憑者九曰航海之船長運轉手機關手既經試驗得文

憑者十曰爲海船傭工執水火之業經三年者有平時許延一

年徵集期限者次年徵集之至時猶應延期則再延一年至第

三年猶應延期於平時免兵役一曰願充海軍兵員者二曰兄

弟同時徵兵偶數之半數奇數之寡數謂三人取其一人五人取其二人三曰

海軍常備在役中之下士卒其兄或弟一人四曰海陸軍生徒

之兄或弟一人五曰父兄或不知蹤迹或廢疾不具其人關一

家生計者六曰文部所轄省使所屬之官立學校及公立師範

學校生徒有一年課程者七曰公立中學校及專門學校生徒

有三年課程者八曰因學術及商業駐留外國者九曰身未滿

定尺及有疾者十曰爲刑事被告人裁判未決者所有應免役

或延役之人應詳記事由由戶主上戸長遞呈郡區長使府縣

廳於徵兵檢查時核其是否然後施行凡免役延役有年歲期

嗣孫及三年卒業之生徒之類須於每歲九月十五日以前呈核若過期方爲滿歲仍應徵集若有僞作年紀

捏造父母兄弟有無或故傷身體佯託疾病冀免徵兵者查出

依律處斷戸長及郡區長扶同徇隱者同坐惟例許捐金免役

如本年應徵者納金二百七十圓在平時免役者納金二百三

十五圓準於國民軍之外特免兵役此外咸使徵集

凡全國分七大徵兵區隸各軍管徵兵區爲軍管徵兵區軍管

所轄分各師管師管所轄分各旅管旅管所轄分各聯隊聯隊

所轄分各大隊大隊所轄分各中隊各從所轄分畫徵兵區惟

旅管以下徵兵區尚未設置現從使府縣轄地為使府縣徵兵區使府縣所轄地跨兩師管界者每使管各設一徵兵區

區尚未設置而先布之令甲者誠以分劃各區則軍旅師隊小大相維如枝幹之貫如指臂之使既使應徵之人無多寡不均之患而以此區之人先此區之兵平日共井同鄉及至逐隊聯鑣自易收出入相友守望相助之効又况兵皆土著則家室田園親族各有其繫戀之故亦不敢逃亡背叛相率為非蓋一舉而兼數善故令中先及之也其不與府縣之疆域同者則以分土治民與分營治兵各有所宜故耳

每歲二月由陸軍省揀派徵兵使以佐官一徵兵副使以尉官師管派徵兵醫官陸軍軍醫任之徵兵副醫官軍醫副以徵兵事務官

後備軍人員之駐徵兵書記等屬以下任之使巡按諸部至地在使府縣者任之徵兵事務長官以書記官任之使府縣徵

兵事務官以地方屬郡區徵兵事務官以郡區地方徵兵醫員由方官揀充每徵兵入筆生由地方官揀充每

十名或百名用一人筆生由地方官揀充每凡事皆商議而行

自頒徵兵令以來地方官期順民心務為姑息民之希圖免役者官吏輒代為祖護代為掩覆以市恩於民因是徵不及額此

次新制地方徵兵官之權較重於昔蓋先期一年之九月凡年使之任責乃能協同軍官盡力從事也

十九應徵者使其戶主呈報於戶長遞呈於使府縣總編為壯丁名簿每歲限九月一日至十五日戶主依式作上告書呈戶

使府縣廳載於徵兵名簿限十二月二十五日以前呈所管鎮臺其寄寓他使府縣者或於本籍應徵或於寄寓應徵者聽唯

於寄籍應徵須覓保人具結除役免役延役各名外凡應除預報官廳牒查本籍乃準行除役免役延役各名外凡應除

延役人於徵兵使巡行時其疾病者或引之到署或就其醫員仍加檢查其關於官職軍籍及學業者必使呈所受文憑關於

家事者使親當徵兵使巡部之前先告各府縣每區刻日期限人數若干名使應徵者由戶長帶到先期又由使府縣廳交付

畫單之紙分授本年應徵者各自朱書姓名產地生年月日族籍職業及戶主名與其父母祖父母兄弟姊妹妻子及氏神此

作為人別表人各一葉於檢查之日持到至日徵兵使地方徵
兵事務官列坐其席依徵集名簿唱名引到陸軍軍醫及地方
醫員各審查其身幹尺度如何兵定五尺四寸以上然三寸
定五天三寸以上然五尺二寸以上亦可騎兵工兵輜重兵
定五尺以上輜重輪卒看病卒役人尺度無定骨相如何詳
眼耳口體格體質如何宜徵為何兵
凡兵取其身幹最目力
雕刻工時表匠者均宜採用騎兵取善於騎馬者工兵取其素
業木工石工竹工船工車工鍛工桶工鞴工泥工馬具工家具
工造屋匠塗飾工等分依其業撰之輜重兵取其善騎馬者
書通算術者步兵不拘其職業有無技藝但堪於兵役者悉採
用之輜重輪卒取其少疾病能耐勞苦者看病卒詳誌於檢查
簿檢查役竣乃據人別表及檢查簿標注合於充役之員稽核
本年應徵之數乃行常備抽籤之法抽籤之日作籤籤載號數
納於籤箱調集徵丁區分兵種使各從所宜自抽各種之籤據
查簿如此人宜徵兵令抽籤兵有典籤委員監視其正否詳記
籤宜騎兵令抽騎兵籤之類

其抽出之號將籤仍授之本人假如有籤丁五百名則製自一
號至五百號之籤逐次抽取本年當舉常備徵員二百名補充
徵員百名則自一至二百為常備兵第二百一至三百為補充
兵餘為落籤補充兵者許其在家治生一年之內遇常備兵缺
服役年限仍依常備本兵入營初日起算作為三年畢役若一
年之內無缺應補準平時免兵役落籤者平時免兵役此二種
免役者編為第一像備徵兵年在三十歲內遇有事抽籤既畢
召集後備軍充兵時亦使之充兵或以供輜重役抽籤既畢
復據籤簿與人別表製印票票中載某人充何兵何兵種何號
數與籤簿比附鈐勘合印召致本人使各將籤換票每歲四月
二十日至五月一日由各區戶長引之入營方入營時或因疾
來者詳記其事由上呈其罹病者必以地方醫師診斷書為憑
由戶長捺印速訴之鎮臺至於十月一日猶不能入營則俟下
次徵兵檢查時再行檢查凡徵兵官員於四月十日復命所有
關繫一切徵兵文書均繳呈於陸軍省

第一軍管東京鎮臺常備步兵三聯隊騎兵一大隊礮兵二大隊工兵一大隊輜重兵一小隊海岸礮兵三隊總員七千二十人此中一歲徵員二千三百四十人管下府縣東京神奈川埼玉靜岡山梨羣馬千葉茨城櫛木長野新瀉第二軍管仙台鎮臺常備步兵二聯隊礮兵一大隊工兵一中隊輜重兵一小隊總員四千二百六十人此中一歲徵員千四百二十人管下諸縣宮城福島青森岩手秋田山形第三軍管名古屋鎮臺步兵二聯隊礮兵一大隊工兵一中隊輜重兵一小隊總員四千二百六十人此中一歲徵員千四百二十人管下諸縣愛知岐阜石川靜岡縣內遠江滋賀縣內越前國一郡長野縣內信濃國四郡第四軍管大坂鎮臺步兵三聯隊礮兵二大隊工兵一大隊輜重兵一小隊海岸礮兵二隊總員六千七百人此中一歲

徵員二千二百三十三人管下府縣大坂兵庫堺和歌山京都滋賀三重岡山島根縣內因幡伯耆隱岐第五軍管廣島鎮臺步兵二聯隊礮兵一大隊工兵一中隊輜重兵一小隊總員四千三百四十人此中一歲徵員十四百四十六人管下諸縣廣島島根山口高知愛媛岡山縣內備中全郡第六軍管熊本鎮臺步兵二聯隊礮兵二大隊工兵一大隊輜重兵一小隊海岸礮兵二隊總員四千七百八十人此中一歲徵員千五百九十三人管下諸縣熊本鹿兒島大分福岡長崎沖繩第七軍管海岸礮兵一隊現今屬第二軍管總員八十人

函館海岸礮兵設始行徵兵方法因所轄之地狹隘僅有函館福山江刺三所故應徵者僅有八十三名而體格不良可用者僅十四名故第七軍管現併於此中一歲徵員二十六人管下開拓使管下函館支廳管下以上總計三萬一千四百四十人此中一歲徵員一

萬四百八十人但輜重輪卒看病卒及職工等未定徵額故今不算於此

自明治六年始行徵兵令連年所徵常不足額第一第四軍管額以他管補至九年常備徵兵之額既足補充兵亦能敷用獨

第六軍管不足乃並採用未滿五尺之四尺九寸以上者猶缺

二十二名是年全國二十歲丁壯共二十九萬六千零八十六名應徵者僅五萬三千二百一十一名屬於免役者乃有二十

四萬二千八百六十名內嗣子十五萬五千六百五十九名戶主六萬六千五百九十二名未滿定尺者一萬三千九百八十四名明治十年全國二十歲丁壯共二

十九萬四千二百三十一名附九年應徵遲延一年者七千零二十八名合三十萬零一千二百五十九名應徵者僅五萬一

千四百八十六名屬於免役者一十四萬九千七百七十三名

內嗣子十六萬一千零二十名戶主七萬二千零二十四名而此名未滿定尺者一萬零八十名其他五千六百五十七名應徵各員中有疾病事故逃亡或應歸翌年徵募者及檢查不

合格者又有三萬零七百七十七名可以採用者僅二萬零五

百零九名查是年應徵定額止有一萬四千五百三十七名今

有總員二萬名似無不足然各軍管下所徵彼此多寡不等以

之分配猶有不足之患以三十萬丁壯徵萬五千人而不足益

日本自德川氏主政承平日久習於安逸其所謂武士皆世祿之家尋常百姓不知當兵為何物初下血稅之令展轉訛傳謂朝廷習西法將絞吾民膏血以為用疑惑恐懼屢激成斬木揭竿之變數年以後雖稍稍安習然執無知小民日告以人生報國分所當為雖諄諄無益而父兄不免溺愛農商不無失時故人人冀免於役日本人民多質弱而身短其不堪役者固多而

年來民益狡詐其強者則逃避而遠之四方其弱者則饑餓而不出門戶各隨其性質以弄狡獪甚至毀傷肢體斷削手指或故罹法網冀為罪囚或偽造文書捏作免証而嗣子戶主免役二條或讓分家產各立門戶或指擇眾子俾受家財或詭名為興絕族之家或托身為入贅之婿規避之術愈出愈奇政府頗厭苦之故此次新令於戶主嗣子二條先為預防後又頒行徵令中戶主嗣子免役各條所謂應徵年紀以前以後即以徵兵令頒行之日分前後此令發行以前已為戶主或五十歲以上之嗣子嗣孫并五十歲以上之養子繼嗣并未及五十歲之嗣子準其照例免役若在新令發行以後總使應徵云云則防範更為嚴密矣而其他設計規避者嚴懲其罪自十二年十月頒布新令以來此十三年徵兵即為舉行新令之首令行日淺疑惑尚多而此年常備補充均足額其捐金以免役者驟增至四百餘名之多此輩皆圖規避者以新法網密術無可施乃不得不捐

家貲以免兵役也則其効已可觀矣今列表於後可知其概初下徵兵之令外議嘵嘵謗言載道然日本自願充兵者歲不過數百人自願充兵者仍經檢查然後錄用明治六年僅六百八十六人明治十年全國共二百八十四人而已苟不徵調且患無兵故政府諸人斷行己意其後草寇竊發屢次削平置議者不復容喙然起數百年之衰廢而變更舊制要非容易觀於八年之間改令三回逐漸整頓則當路諸君黜浮議而勤遠略汲汲圖強有足多矣

十三年徵兵第一表

軍	營	別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第六	第七	計
二十歲丁壯總員	六四八	二四八	三五七	五六七	四九三	三五四	二六〇	二六〇	二六〇	二六〇
二徵集名簿人員	四三	五〇七	三九	三〇七	四五四	三三五	一〇	二六〇	二六〇	二六〇
三徵集名簿人員	四八	三六	三三	三四	三四	四	五	三三五	三三五	三三五
四先入兵名簿人員	六	四四	三三	三三	四八	六	六	三三五	三三五	三三五

[illegible][illegible]

徵常	集備	人補	員充	第一豫備	常備下士
步兵	工礮	騎步	輜重	輜重	卒兄弟
充	七	四	一	一	一
七	八	一	一	一	一
三	九	五	六	六	一
六	四	三	一	一	一
六	三	三	四	一	一
三	二	二	二	二	一
三	四	三	二	二	一
五	九	九	一	一	一
八	二	一	一	一	一

再年	徵集	人事	員犯	逃他	犯他	偽詐
六	二	三	四	一	一	一
六	四	二	三	一	一	一
一	三	二	二	一	一	一
七	一	三	四	一	一	一
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六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illegible]

人	役	免戶	員	人	兵	徵	備	豫	第	教者	令先	不製	延至	規選	前期	人
教導團入團	五十歲以上嗣子	主	計	檢査時限者	常備年期過	平時免役者	延期再延準	兄弟海軍	第五十歲未滿繼嗣	他	行	逃	亡	計	犯罪拘留中	他
一	一		五	四					一	五		五	九			
			一	一						四		四	九			一
			一	三	三								一	四	五	
一			二	二					一	〇		一	八			一
			一	七	七				五	九	三	八				一
			三		二	一			四		四	三				
一	一	一	三	五	四	三	一	一	六	九	六	五	二			〇

民遂不可復合儒者好言古制徒見唐宋養兵蠹國病民驕惰無用遂慨然思復三代之舊不知募兵之害固大以言乎徵調軍書所至鷄犬爲空邑里蕭條田園蕪廢觀於新安折臂之翁石壕捉人之吏民困於役如此其甚法安得而不變夫古人用兵之日少兵食出於一卽兵與民不必分後世用兵之日多兵食不得不分卽兵與民亦不能復合徵兵之變爲募兵蓋亦世變所趨不能不爾非獨中國天下萬國亦莫不然也然余考歐洲近日兵制乃又由募兵而復爲徵兵其法男子二十使應徵四十五士而免役少者壯而老者退職老者退而少者又入營故兵無羸弱之憂其常備之兵有定額卽養兵之費亦有定額然歷三年卽一人之餉得三兵之用歷六年卽一兵之餉得三兵之用故糧無虛糜之患當爲常備民卽爲兵訓練既精兵復

爲民無事則全國之兵皆農工商有事則全國之農工商皆兵故國無虛耗之恐觀其按籍而稽應時而調同於古人料民之法然所調之兵僅徵其力役而兵之衣糧器械皆別取其奉給於民蓋斟酌於徵兵募兵二法各去其流弊而用其長而又以時而訓練分年而更代此非數百年窮研實踐未易得此精密之法也日本仿此法行之八年雖未嘗爭戰於隣國而削平內亂屢奏其功數年之後必更可觀亦可謂善變矣中國自唐宋至今多用募兵而募兵之法固有不可驟變者將旗一樹萬夫雲集不患無兵亦自有不必行此法者余特以爲抽換教練之法似可採而用之也國家歲糜千餘萬兵餉以養綠營迨洪楊事起乃至胥天下之兵無一可用當事者有鑒於此始創爲練勇爲兵之法近年以來稍稍精強然國家旣竭餉以養有用之

日本國志卷二十一
勇仍糜餉以養無用之兵其何以持久且今日之勇固皆百戰
勁卒可爲干城然再歷十年則此輩又且衰老更何以善其後
耶嗟夫今天下萬國鷹麟鶚視率其兵甲皆可橫行有國家者
不於此時講求兵制籌一長久之策其可乎哉

日本國志卷二十一

日本國志第七

卷之二十二

出使日本參贊官黃遵憲編纂

兵志二

陸軍

日本上古文官曰臣武官曰連有物部連者世爲宿禰掌環列
之尹兼司刑官後兵與刑分有大伴連統率元戎警衛宮城然
此皆世官未有官制逮孝德朝倣唐制設兵部省始有專官其
在內禁近之兵則有近衛府以領羽林軍古名爲韋負部謂負盛箭室以衛宮門也
後設左右近衛府等官近衛府等官在外屯戍之兵則於筑紫設太宰府筑紫邊西海
及源氏秉政有蒙古之患復於此設九州探題命往來皆由於此
之於陸奧設鎮守府置鎮守將軍日本東北古爲蝦夷地叛服
間設征夷將軍持節大將軍並臨時封自王綱不振兵權歸於
拜未授正官惟鎮守將軍則有府治焉